



2023 年度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1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1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
二、收入决算表	7
三、支出决算表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9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7
第五部分 附件	29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单位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省委、市委有关工作要求，建立健全集中统一、职责清晰的退役军人管理保障体系，做好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移交安置、抚恤优待、服务管理等工作，维护军人军属和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包括4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其中：列入2023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

1.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3年，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单位主要任务是：紧扣“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这条主线，贯彻落实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和厦门市委、市政府的工作部署要求，主动谋发展、促改革，破难题、防风险，双拥共建、兵教师培养、“老兵宣讲团”等工作分别被中央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简报、全国双拥工作简报、人民日报、解放军报、中国国防报、央视军事频道、中国退役军人杂志等宣传。《“兵教融合”模式力促退役军人

高质量就业》在第六届全省机关体制机制创新优秀案例征集评选活动中荣获百优案例。全市退役军人事务系统凝心聚力，勇毅前行，扎实推动各项工作迈上新台阶。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思想引领持续深入。常态化开展 10 名退役军人表彰活动。开展“我与老兵面对面”活动 27 场次 890 人参加，支持保障厦门市“老兵宣讲团”活动，评推 10 名 2023 年度“最美退役军人”。

（二）就业创业向好趋优。首次在公开招聘中小学教师时设置 30 个退役军人专岗，有 51 名退役军人进入教育系统。举办第三届退役军人创业创新大赛，建立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台账，出台挂钩联系军创民营企业制度，认定市级退役军人就业、创业示范点 9 家，举办 17 场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促进就业、达成就业意向近 800 人，组织 3 期近 50 名退役军人开展马兰花创业培训，助力、提升就业创业能力。

（三）拥军优属再创新篇。提交、出台《关于全力争创双拥模范城，推动厦门双拥工作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顺利完成全国创模考评调研。厦门地铁 3 号线命名为“双拥号”，打造“行走”的双拥宣传和国防教育阵地。在全省率先完成退役军人接收安置任务，为 80 名随军随调家属提供 83 个安置岗位。

（四）服务保障步伐加快。面向全国退役军人推出免费乘坐公共交通以及景区、文旅项目门票减免等优待政策。上线厦门“凤凰花”拥军平台，首批有千余家商户入驻。退役军人关爱基金累计募集 464 万元，帮扶援助 129 人次资金达 51.66 万元，常态化开展困难帮扶 3078 人次慰问金达 293.65 万元。在村居、高校、企业等建成 32 个新型服务站。协调 3804.7 m² 场地作为军休老年大学场所及军休所机构用房，完成莲坂军休小区和军休所军休服务用房提升改造。组织举办“坚守初心铸军魂、情暖军休颂党恩”首届军休文艺汇演、新进军休干部学习班和市级军休干部疗养。

（五）褒扬纪念深度推进。联合 11 个部门印发《厦门市英雄烈士保护部门联动协调制度》，投入 150 余万元整改提升全市烈士纪念设施，有序推动厦门革命烈士事迹陈列馆改扩建手续。成立英烈精神宣讲团，聘请顾问和公益律师。为 11 名烈士（含病故军人）寻亲，整理完善 11 名英烈生平简介。联合退役军人事务部宣传中心共同拍摄的清明版歌曲《如愿》和迎接第十批在韩中国人民志愿军烈士遗骸回国海报万屏联动等，社会关注度高、影响力大。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453.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3.8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469.7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3.8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649.31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467.23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162.8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062.0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366.44

	30			61	
总计	31	13,529.31	总计	62	13,529.31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467.23	12,453.40					13.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23.41	9,409.59					13.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66	110.6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65	9.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52	67.5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49	33.49					
20807	就业补助	329.78	329.78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29.78	329.78					
20808	抚恤	30.00	30.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30.00	30.00					
20809	退役安置	8,013.13	7,999.31					13.83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939.84	939.84					
2082801	行政运行	735.46	735.46					
2082804	拥军优属	65.00	65.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39.38	139.3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81	43.8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81	43.8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01	29.0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80	14.80					
229	其他支出	3,000.00	3,000.00					
22999	其他支出	3,000.00	3,00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3,000.00	3,00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162.88	888.88	9,27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69.74	845.07	6,624.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66	110.6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65	9.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52	67.5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49	33.49				
20807	就业补助	318.15		318.15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18.15		318.15			
20808	抚恤	30.00		30.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30.00		30.00			
20809	退役安置	6,072.96		6,072.96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937.97	734.41	203.56			
2082801	行政运行	734.41	734.41				
2082804	拥军优属	64.95		64.95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38.61		138.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81	43.8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81	43.8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01	29.0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80	14.80				
229	其他支出	2,649.31		2,649.31			
22999	其他支出	2,649.31		2,649.31			
2299999	其他支出	2,649.31		2,649.3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453.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450.82	7,450.8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3.81	43.8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649.31	2,649.31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453.4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143.94	10,143.9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021.8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331.34	3,331.3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021.8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3,475.28	总计	64	13,475.28	13,475.2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合计		10,143.94	888.88	9,255.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50.80	845.07	6,605.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0.66	110.6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65	9.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52	67.5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49	33.49	
20807	就业补助	318.15		318.15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18.15		318.15
20808	抚恤	30.00		30.00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30.00		30.00

20809	退役安置	6,054.02		6,054.02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937.97	734.41	203.56
2082801	行政运行	734.41	734.41	
2082804	拥军优属	64.95		64.95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138.61		138.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81	43.8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81	43.8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01	29.0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80	14.80	
229	其他支出	2,649.31		2,649.31
22999	其他支出	2,649.31		2,649.31
2299999	其他支出	2,649.31		2,649.3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37.2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4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19.50	30201	办公费	3.3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24.87	30202	印刷费	1.0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72.93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7	30704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37	310	资本性支出	0.4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7.52	30206	电费	5.3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3.49	30207	邮电费	12.0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4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01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8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6	30211	差旅费	9.9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74.3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73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67	30215	会议费	0.51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5.18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6.7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8.07	399	其他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7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93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6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1.17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5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746.96	公用经费合计				141.9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0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18					5.18	5.18					5.1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厦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本单位本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13529.31 万元，支出总计 13529.31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增加 2454.64 万元，增长 22.16%。主要是退役安置项目经费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12467.23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增加1906.95万元，增长18.06%。

具体情况如下：

-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2453.40万元。
-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 4.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 5.事业收入0.00万元。
- 6.经营收入0.00万元。
-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 8.其他收入13.83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10162.88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增加863.65万元，增长9.29%。

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888.88万元。其中，人员支出746.96万元，公用支出141.92万元。

2.项目支出9274.00万元。

3.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

4.经营支出0.00万元。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3475.28万元，支出总计13475.28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增加2786.96万元，增长26.07%。主要是退役安置项目经费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143.94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增加1141.70万元，增长12.68%。

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本年支出9.6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6.88万元，增长248.38%，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待遇调整。

(二)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本年支出67.5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8.39万元，增长37.43%，主要原因是：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提高。

(三)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本年支出

33.4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56 万元，增长 52.71%，主要原因是：根据政策要求，2023 年 1 月起职业年金单位缴交部分的缴交方式改为按实缴交。

(四)2080799|其他就业补助支出本年支出 318.1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84 万元，增长 0.2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厦门市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标准之“城乡低保”标准提高，未就业随军配偶基本生活保障金随之提高。

(五)2080803|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本年支出 3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15 万元，增长 0.5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申请临时困难补助人数增加。

(六)20809|退役安置本年支出 6054.0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40.82 万元，增长 16.13%。主要原因是：退役安置项目经费增加。

(七)2082801|行政运行本年支出 734.4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4.22 万元，下降 3.19%，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在职人员工资支出减少以及厉行节约。

(八)2082804|拥军优属本年支出 64.9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0.26 万元，增长 163.0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市为参评全国双拥模范城市筹备工作经费增加。

(九)2082899|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本年支出 138.6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01 万元，下降 0.72%，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厉行节约。

(十)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本年支出 29.0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42 万元，增长 13.36%，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医疗缴费基数提高。

(十一)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本年支出 14.8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07 万元，增长 37.93%，主要原因是：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基数提高。

(十二)2299999|其他支出本年支出 2649.3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40.50 万元，增长 9.9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提高了为部队办实事标准以及增加了办实事项目。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持平。

本单位本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相关支出。与上年决算数相比无变化。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持平。

本单位本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相关的支出。与上年决算数相比无变化。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88.8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746.9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41.9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5.1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增加 3.30 万元，增长 175.53%。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业务创新成果突出，兄弟省市参观学习较多，接待费增加。

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的 0.00%；较上年持平。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与上年度均无安排因公出国（境），本年度预算与决算无差异。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2023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本单位预决算均无涉及公务车购置事项。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主要是本单位预决算均无涉及公务车运行相关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5.1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与上年相比增加 3.30 万元，增长 175.53%。主要是本单位业务创新成果突出，兄弟省市参观学习较多。累计接待 31 批次、348 人次。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41.92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增加 6.37 万元，增长 4.7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开展业务较多，经费支出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90.5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5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8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5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5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 0；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至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

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无。